目　　录

科学性思维方式视角中的柏拉图“理念论”/1
需要重新研究克罗齐
——写在彭刚《克罗齐历史哲学研究》出版之际/19
论海德格尔如何推进康德之哲学/25
利科的魅力/40
论哲学的“创造性”
——重谈德国古典哲学/44
“哲学”须得把握住“自己”
——从海德格尔解读黑格尔《精神现象学》想到的/60
古典哲学的永恒魅力/76
哲学需要“认真”的态度
——写在刘立群君《超越西方思想》即将出版之际/81
我们为什么要读书/84
哲学作为创造性的学问/87
哲学还会有什么新问题/105
与新生谈读哲学书/118
“哲学”“活在”法国
——写在杜小真《遥远的目光》即将出版之际/124
希腊哲学从宇宙论到伦理学的过渡/133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试释尼采之“永恒轮回”/161
试论尼采的“权力意志”
——兼论尼采的哲学问题及其在哲学史上的地位/173
从康德到列维纳斯
——兼论列维纳斯在欧洲哲学史上的意义/187
何谓“超人”
——尼采哲学探讨之二/202

珍惜做学问的大好时间/215
后记/22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哲学作为创造性的智慧——叶秀山西方哲学论集(1998—2002)/叶秀山著.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3

(纯粹哲学丛书/叶秀山主编)

ISBN 7-214-03572-3

Ⅰ.哲… Ⅱ.叶… Ⅲ.哲学-研究-西方国家-文集 Ⅳ.B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57926 **号**

书　　名	**哲学作为创造性的智慧** **——叶秀山西方哲学论集**(1998—2002)
著　　者	**叶秀山**
责任编辑	**周文彬　戴亦梁**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江苏出版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照　　排	**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者	**南京通达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4.75　**插页** 2
印　　数	1—6 130 **册**
字　　数	217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214—03572—3/B·78
定　　价	22.00 **元**

(**江苏人民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科学性思维方式视角中的柏拉图“理念论”

一、从ἀρχή到 εἶδος

“人”作为一个“对象”乃是一个“活体”，是一个“生命体”，是“自然”“生长”出来的，“自然”即是“生长”，“变化”亦即“生长”。人们睁眼看到的世界是变化着的世界，万物皆流变，乃是古代朴素的辩证思想，这种思想与“生长”的观念不可分。“生长”是客体的，也是主体的，主客体辩证关系在“生长”中体现出来。古代这种“生长观”，把宇宙看做一个大的活体，大的生命体，“人”为其中之一部分，为一小生命体①，故有“大宇宙（macrocosm）”和“小宇宙（microcosm）”之别。对于活体的宇宙，无论大小，哲学家的追根寻底的任务即在于找出那最为原始的“祖先”——“始基”，其问题是：万物是由什么“变（生长）”出来的？我们看到，此种观念和问题，直到原子论仍是如此。

然而苏格拉底和柏拉图②却改变了问题的提法，转换了思想的方式，引进了一个新的观念——εἶδος，以代替原有的ἀρχή。

关于柏拉图的 εἶδος，西方的学者们有详细的研究，我们在以前的著作中③也作了一些介绍，现在想要强调补充的是在那些“种属”、“形

---

① 参阅 J. C. B. Gosling, *Plato*,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3。

② 柏拉图与苏格拉底在学说上的区别，已有论述，此处从略。

③ 参阅《苏格拉底及其哲学思想》，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三部分第四节。

式”……意思的根基处，尚有一层需要阐述的，即柏拉图提出 εἶδος 乃是为了强调它的“设计性”、“结构性”、“建构性”。εἶδος 是一个设计的“模型”。

柏拉图这个思想，蕴涵了一个与希腊传统相适应但又不尽相同的问题：我们这个世界（宇宙）是怎样“设计”、“结构”、“建构”出来的？

我们看到，就传统言，希腊哲学的问题是：这个世界是如何“生长”、“变”出来的？柏拉图把这个传统的 ἀρχή 问题转变为是如何“设计”、“结构”、“建构”出来的。在传统看来，这个世界是“生长”出来的，而在柏拉图看来，这个世界是“制作”出来的。我们看到，这在观念上、在思想方式上是一个很大的转变。

“生长”的观念，是一种“分化”的观念，“始祖”繁衍“后代”，“分化”出“子孙”，“分”得不可再“分”时，就成了“原子”，“原子”为“单一体”；“原子”和“空无”才是真正的“始祖（ἀρχαι）”，今后的世界则由这些“不可分者（原子）”“组合”起来，故为“合”，而不是“分”。“原子论”已在“生长”观念中打破了缺口，“生长”到“四根”“种子”，特别是到了“原子”，已无可再“生”，是为“生长”之“终结”，“活”的宇宙成为“死”的世界，生命的世界成为物理的世界。

“结构”、“组合”的观念，是 Logos 的观念，已开启了柏拉图的思路，“原子论”转化为“模型（εἶδος）论”，由客体的“原子”转变为主体的“原子”–“原型”。

εἶδος 为一种“原型（prototype，archtype）”，为最原始的模型，已为一些西方学者所揭示[①]，按照这些模型，“制作”出许多具体的东西来，由这些东西“组成”的大千世界都是根据那些原始模型“制作”出来的。“原型”就是“原子”，但柏拉图把“原子”从客体转移到“主体”，认为“客体”并无“原子”，“原子”在“主体”中。“客体”中的一切具体事物，都不是“单纯”的，因而可分、可合，只有“主体”中之 εἶδος 永不可分，只能“组合”起来，或据以“制作”出来，即制作出来的东西，就是 εἶδος 的“模仿”，只能“分有”εἶδος 的特点，而永不可能与“原型”一模一样。于是世间万物和 εἶδος 就永有一个“距离”，“万物”只是 εἶδος 的“影子（εἰδωλου）”，是它的“模仿”。

① 参阅 Paul Friedländer，*Plato*，*An Introduction*，1928 年德文原文。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这就是我们称做“理念论(theory of ideas)”[①]的基本思路。

εἶδος 和ἰδέα 很难译成中文,每一种译法,都和对柏拉图整个哲学思想的理解有关,所以就不仅仅是文字上的翻译问题。柏拉图的εἶδος和ἰδέα,英译也有主张用“form”而不用“idea”的,在英文有“结构”、“形成”的意思在内,而转译为中文“形式”,则这层意思消失,也显得不很妥帖。近来有人主张恢复用陈康先生译法,将柏拉图的 εἶδος、ἰδέα译为“相”,则“prototype”的意思未能指出,也未见恰当。“理念”译法比较普遍,当然也有缺点,其不当之处并不在于强调了主观“念”,而在于将一个很平易的词艰深化,成为一个“哲学范畴”,过于高深了些。我们认为,柏拉图的 εἶδος、ἰδέα 原本意思很清楚:εἶδος、ἰδέα 为万物之“原型”,此种“原型”,不在“万物”自身,而只能“在”“思想”中,在“主体”之“设计”中,“万物”正是据此种种之“原型”制作出来的。“模本”终不及“原本”,所以要不断地“制作”,使之接近“原本”。此种 εἶδος、ἰδέα 观念,成为西方哲学之一大系统,直至康德、黑格尔仍不出其右。Idee(n)在康德、黑格尔哲学体系中,仍是那客观世界不能完全体现(显现)而又必须按照其“运行”的“原本”,只是哲学经两千多年的发展,“Idee”与“万物”的关系,已不像柏拉图那样简单,不是“制作”这样的说法可以概括完了的,“本体(原本)”与“现象(万物)”的关系,比柏拉图考虑的,要复杂得多,但其基本界限、基本问题,仍是一脉相承的。

柏拉图常用的 εἶδος、ἰδέα 为复数形态,就像原子论的“原子”是复数形态一样,这对于习惯于一元论思想方式的哲学家来说,是不容易理解的,这也和黑格尔把“Idee”提得太高有关,所以到了胡塞尔,Ideen 才又成了复数形态,成为一个个的“具体共相”,而不是最高的“绝对”。

就柏拉图来说,εἶδος、ἰδέα 是一个“模型”,因而是概括的,也是具体的,这两个希腊字都和“视觉”有关,是可见的,而不仅仅是“抽象概念”。

中文将“abstract”译成“抽象”,不很恰当。“abstract”只是“抽出”的意思,就 εἶδος 言,“抽出”之后,仍然有“象”,人、手、足、刀、尺都各自有“象”,只是这个“象”是最原始的,是“原象”,其他的具体的“象”,按此派生出来,所以为“共同的”“象”,据此,的确可以叫“相(象)”。但柏拉图的 εἶδος,不是从具体的、一个个的“物(象)”中“抽出”来的——“抽

① idea 来自 ἰδέα,在柏拉图对话中兼用 εἶδος 与ἰδέα。

出”的观念是后来亚里士多德发展出来的；相反，那些具体的、一个个的“物（象）”却是按照那些“原始的象”“产生（制作）”出来的。所以柏拉图的 εἶδος，不但不是“抽象的”，而且不是“抽出的”，即不是 abstract，它是“本源性”的，是 original。

εἶδος 如果从“万物”中“抽出来”，或“概括出来”，则就是 εἶδος 依据（模仿）了“万物”，这在柏拉图看来，把关系弄颠倒了，实际上应是“万物”依据 εἶδος 制作出来，εἶδος 为本，“万物”倒是从这些“本”“派生”出来的，世界万物是要按 εἶδος 那个样子——原型制作出来的。所以，世界万物才能“体现（显现）”那些“样子”，现象能体现本质，模本能体现原本，在大千世界中我们能“看到”εἶδος，世界体现（显现）了 εἶδος。这是从黑格尔到胡塞尔“现象学（Phenomenology）”的基本思路。黑格尔说，现象体现了绝对理念，世界是“绝对理念”的体现，胡塞尔说，我们睁眼“看到”的世界，正是“理念”的世界，但他们都回避了柏拉图的一个初看稍嫌过于朴素的思想：世界之所以能体现“理念（εἶδος）”，是因为世界是按照“理念”制作的。

εἶδος 是“原型（原本）”，因而它不可能是“派生”的，而其他一切东西，都是由它（们）“派生”的。它（们）不可能由其他什么更为原始的东西“模仿”而来；它（们）不能像 ἀρχή 那样，允许无穷无尽地追问下去，因为一物总是由另一物“产生（生出）”来的。εἶδος 像“原子”一样，不能再“分”，因而不是由别的物“分（生）”出来的，而它却是万物之“母（本）”。

εἶδος 这个“母（本）”“生”出“万物”并不是真的像“母”生“子”那样是“自然”生长过程，而是一个“制作”过程，人们按照各种 εἶδος“制作”出各种物品来。εἶδος 像“母（体）”一样有“能动性（active）”、“生产性（productive）”，但这种“能动性”、“生产性”不是自然的（natural），不是生长的（growing），而是“实践的（practical）”。

学习古典哲学的，都很重视黑格尔强调的“理念”的“能动性”，这是很要紧的，但此种能动性的来源实际上是一种很朴素的观念。在柏拉图看来，εἶδος 原本就是为“实现（实际）”“设计”出来的，它（们）当然是要付诸实现（实际）的，只是现实与理想总还有一段距离，模本只能在不同程度上接近原本，而永不可能将原本、原型完全实现。

这样，柏拉图的 εἶδος，就不仅仅是一般所谓的“概念”，它（们）不仅仅是“科学性的（scientific）”，而且也是“技术性的（technological）”。

二、科学与技术

在远古的时候，科学与技术原不可分，“知识”是科学性的，也是技术性的，“科学”要从原始的“生活技术（或经验技术）”中分化出来，需要一个过程，古代希腊人对这种分化起到了独特的历史作用。“知识”由实践性向理论性转化是人类思想进化方面的突破，在此过程中，古代希腊的哲学家做出了巨大贡献。

然而，就整体而言，科学知识、理论性知识使经验的、生活的技术提高到科学的地位，techne 上升为 technology，但科学与技术仍是不可分的，科学的技术与技术的科学有一种内在的亲和性。柏拉图的基本观念 εἶδος，反映了这种亲和性的朴素关系。

希腊人崇尚“智慧”，“哲学”为“爱智”，“智慧”是“思想性”的，同时也是“实践性”的。希腊文的 σοφία 和 φρόνις 都有技巧、聪明的意思在内，并不完全是理论的（θεωρία，a looking at）的，而且也是实践的（πρᾶξις，a doing）。

当然，我们不能忽视希腊哲学家从毕达哥拉斯学派开始的这种加强理论性思想方式的趋向，它将计算的技术提高到理论的高度，但仍未能泯灭数学作为计算科学的特性。“爱智”正是以“理论（爱）”的态度对待“实践知识”或将“实践”“理论化”的高度思想性的概括。柏拉图的 εἶδος的提出，也正是从理论的高度，把技术性思想提高到科学性的层次，将技术上的、建筑上的“设计图式”提高到“理解”万物“根据”层次的一种“理论”。

为突出此种思路的特殊性，柏拉图在 σοφία 和 φρόνις 之外，更强调 ἐπιστήμη，这个字就是后来被拉丁文译成 science 的“科学”、“知识”。

ἐπιστήμη 不像 φιλοσοφία，而像 εἶδος 一样，常以复数形态出现，它把不在古代“技艺（μουσικός）”之内的一些新技艺都包括了在内，复数的 ἐπιστήμη 包括了医术、航海、建筑等技术在内[①]，所以不光是理论性的，而且也是技艺性的。这种特点，反映在思想方式上，则所谓“知（识）”就不仅是知其然，而且要知其何以然、所以然以及如何然，即 ἐπιστήμη，不

① 参阅 J. C. B. Gosling，*Plato*，第 100 页。

仅是“to know”，而且要“to know how”。①

在这个意义上，柏拉图的εἶδος就和后来拉丁-罗马化了的conceptus有了相当的区别，“理念”不等于“概念”。

Conceptus——“概念”是“概括”出来的，是“综合”出来的，因而也可以“分析”，“大概念”可以“分析”出“小概念”，“概念”不是不可分的，像“颜色”这个概念可以分出“红”、“黄”、“蓝”等种类一样。εἶδος则既不是“综合”出来的，也不是“分析”出来的，因为它不是“综合”的，所以也不能“分析”。我们常说“概念”“分析”，“分析”“概念”，却不常说“理念”“分析”，“分析”“理念”。“理念”是“原子”，是单一的，本身不是综合起来的，所以也不能分析出别的东西来。εἶδος是一个个的单一的“原型”。

“概念”是从客观事物的诸多属性中“概括”出来的，综合、分析出来的，而事物的属性有种、属、类……的区别，因而用一“类”的概念可以“定义(限定)”一个“属”的概念，如“人”是会说话的“动物”。“动物”的概念“大”于“人”的概念，可以限定“动物”的概念来“定义”“人”，但“理念”则是独一无二、不可比较的，因而它不能被另一个“理念”来“定义”。所以关于“理念”的知识，乃是最后的知识，自然的知识，因而也是最可靠、最坚实的知识。我们看到，柏拉图早期一些对话，其主旨在于揭示对“理念”“定义”之虚妄性。

长期以来，相当一部分西方学者认为，柏拉图的早期对话包括一些中期对话，对于所论问题的态度是消极的，苏格拉底以揭露矛盾的方法指明确定知识之困难，以至说承认无知乃是最高的知识，并在《会饮篇》中讨论“什么是美”的终结时用了一个双关语：“好事多磨”——“美的事物是很难得到的”。

我们看到，柏拉图的这些对话，辩论的正、反两方一为苏格拉底，一为当时正走红的智者学派诸公。智者学派自以为很有知识，经与苏格拉底的辩论，暴露了他们实际并无知识，于是有苏格拉底的“看似有知识，实际无知识”的著名判断。

然而，尽管苏格拉底式的辩论方式成为后来怀疑论的一个重要武器，揭示矛盾也成为摧毁某个现成知识体系的基本方法，直到现今西方

① 参阅 J. C. B. Gosling, *Plato*，第59，91页等处。

“后现代派”令一切哲学体系“解体”仍在沿袭，但我们并不能说苏格拉底这种方式只限于消极的一面。柏拉图、苏格拉底不是怀疑论者，柏拉图、苏格拉底所摧毁和否定的是智者学派所惯用的语言的、概念的分析方法。

我们知道，智者学派诸公都是语言分析大师，他们在语言意义上的研究和运用在当时享有盛名，也的确有很高的水平。高尔吉亚论证“神”“不存在”，“存在了”也“不可知”的残篇，可谓古代辩论术的佳作名篇，他们运用的也是语词概念自身的意义关系之间的矛盾，使对方左右为难，把原有的命题颠覆了。苏格拉底则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所运用的也是揭示语词概念判断中的矛盾，其目的在于揭示：光靠语词意义关系之分析，则不可避免地会陷于矛盾，要求真知，当不能限于此种脱离实际的办法。柏拉图、苏格拉底的“驳难”，不仅在于揭示概念、语词知识之矛盾，而且还要通过这些矛盾，达到一个确定的知识体系，这个体系是完善的，不变的，可靠的。这就是关于“理念（εἶδος、ἰδέα）”的知识。

所以，我们认为，所谓“理念”，不是语词的“意义”，不是概念的“定义”，将柏拉图的“理念”语词化、概定化、定义化，是后来的事。

19 世纪以来，西方哲学崇尚“意义”，无论英美分析学派或大陆现象学派，都以“意义”为哲学之旨归。受这种思想的影响，也有一些学者以此来解释柏拉图、苏格拉底的学说，则是将“语言的转向”强加于古人头上的做法。譬如黑尔（Hare）说，问“什么是 Circle（圆周）”就是问当我们说“Circle”时指的是什么形状（figure），初与天体运动无涉[①]；而雅斯贝斯在研究柏拉图时，只着眼于“意义”之分析。

当然，“理念”离不开语词的“意义”，尤其是那些抽象的名词，像“正义”、“勇敢”、“美德”等，首先必须弄清楚它们的“意谓”，弄清“正义”之所以为“正义”……“意谓”即“本质”。但“正义”之“理念”，不完全等于“正义”之“意谓”，懂得了“正义”这个词的“所谓”，不等于真的懂得了“什么是正义”这个问题，“正义”作为“理念”，包含了丰富的历史内容，是一个大体系，而甚至不是一个“事例”。“正义”这个体系，柏拉图在他的《理想国》中有比较充分的阐述，而在这个长篇对话中，也包含了关于

① R. M. Hare, *Plato*,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 第 34 页。

“理念”的许多论述。

“理念”当然以语词、概念作为“存在形式”，但不止于语词、概念。单纯的语词、概念是静观的、理论性的，而“理念”却是能动的、实践的。“理念”又是将单纯技术性概念提高到理论性、理性高度的产物。单纯技术性概念是综合性的，世间万物皆有其“组成部分”，再简单的东西也是“组合”；而单纯理论的、理性的概念则又是分析性的，只是一种概念的蕴涵关系，是逻辑性的。但“理念”却既是“综合性的”、“分析性的”，它是具体的，个体的，又是必然的。或可谓“理念”之所以是“原型”，乃在于它是“原始的综合”，或“不可分”或“未曾分”的“综合”，或正是康德所说的“先天的综合”。

“理念”之所以可以与“分析性”有关，乃在于“理念”之间的关系是一种逻辑的、必然的关系，甚至归根结蒂可以是一种“同一（反复）”的关系。“理念”为“一”，为“同”。“理念”又可以与“综合性”有关，因为它是“具体的”，从这个意义看，每一个“理念”又都是“异”。“理念”作为“原型”，乃是“同”中之“异”，“异”中之“同”。

技术性概念是具体的，理论性概念则是抽象的，“理念”把这二者结合起来，说明了哲学思想的深入和进步。从科学、知识的发展言，“理念”不仅仅是“概念”；从技术思想的发展言，“理念”又不是具体的“目的”，而是“知识性”的“目的”和“目的性”的“知识”。

从这个意义说，“理念”不是一般的科学概念，也不是这种概念的推广和运用，而有自身性质上的不同。“理念”是哲学的事，不是一般科学的事。

三、关于“善”的理念

从上述实践与理论统一的角度来看“理念”，则“善”的问题就比较好理解，而这个问题，一直是西方学者讨论的重点。

“理念”当做一般“概念”讲，则没有“善”不“善”的问题，“概念”是从客观对象“抽取”出来的，对象是怎样，就是怎样，是什么样就是什么样；但“理念”如作“原型”观，则它必定是“（完）善”的。

这样，柏拉图意义的“善”，就不仅仅是一个伦理（ethics）、道德（moral）的概念，而是一个哲学范畴，因而理解这个问题，不能从柏拉图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如何反对希腊当时的传统道德观念入手①，更不能像黑尔那样贸然批判柏拉图混淆了“to be”和“ought to be”②，然后又用现代逻辑语言分析的方法来弥补这种缺陷，在如何理解“善”字的词义上弄得非常精巧。

事实上，柏拉图的“善”是他的“理念”的基本意义所在。

“技术”包括了“目的性”在内，“技术”要将主观的“目的”转化为客观的“现实”，将“思想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因而“技术”是实践的、现实的。“目的”是主观的，思想的，而“技术性”的“目的”就既是主观的、思想的，又具有客观性、现实性。“(完)善”是“目的”的本质，“目的”之所以为“目的”，就因为它具有“(完)善”性。

“理念”蕴涵了“目的”的概念，或者说，是蕴涵了“目的”的“概念”，因而它不仅是思想的、理论的、客观的、静观的，而且同时也是现实的、实践的、主观的、能动的。

然而，单纯的“目的”之所以是“主观的”，乃在于它是根据主体自身的“需求”提出的。“需求”当然可以是“客观”引起(刺激出来)的，但“需求”一旦脱离了单纯刺激的过程，就成一种“希望”，不是 desire，而是 hope，hopeful 比 desirable 更多了“可能实现”的意味，“目的”是一种“希望”，是一个“理想(ideal)”。

通常的“概念”来源于感觉、印象，此间关系，英国近代哲学家研究得很详细；“理念”则不来源于“感觉”、“印象”，而来源于“希望”，来源于“理想”，亦即来源于它“自身”，因为“理念”本即是“希望”和“理想”。这就是说，“概念”来源于“非概念”，而“理念”则来源于“理念”自身，因此总是自身同一的。从这个意义说，“理念”也不是“派生”的，而是“自生”的，“善”是“固有”的，“自生”的，不是从别的什么东西“派生”出来的。“善”就是“理念”，“理念”也就是“善”。

“理念”之所以为“善”，是因为“原型”本应是“善”的。“原本”比任何精美的“复制品”都“(完)善(perfect)”。

“理念”是一个个的“范本”，世间万物都要按照这些“范本”来“制造”，才能使我们生活的世界“完善”起来；尽管各个“理念”千差万别，“武士”有“武士”的“模范(理念)”，“奴隶”也有“奴隶”的“坯之(理念)”，

① 参阅 J. C. B. Gosling，*Plato*，第 100 页。

② 参阅 R. M. Hare，*Plato*，第 21 页。

但其为“(完)善”则一,所以柏拉图才提出了一个“至高的”、“终极性”的“善”作为“理念”的最高“理想”。

这就是说,“(完)善”不是“理念”的一种,而是“理念”的基本品质,我们不能在世间万物中找一个“善”来,而只能找出“(完)善”的“人”,“(完)善”的“房子”……同理,我们也不能把“(完)善”当做一个独立的“理念”,而是贯串一切“理念”的基本特征,“理念”必定是“(完)善”的。

在这个意义下,“善”不是人的主观的需求,也不仅仅是主观的目的,“善”是“希望”、“理想”,“希望”、“理想”是主观的,同时也是客观的,因为“理念”是“对象(object)”,是“对象性”的。一般说,通常的“概念”不是“对象性”的,它另有“对象”,“概念”以“现实”为“对象”,“概念”是“现实”的概括性、能动性的“反映”。然而,“理念”却不以“现实”为“对象”,相反,“现实”却以“理念”为“对象”,“现实”要按照“理念”来“制作”,即“现实”“模仿”“理念”。

“理念”与“现实”的这种关系,常常被误解,以为“现实”离开了“理念”就“不存在”,没有“理念”就没有“现实”,这当然是错误的。“现实”作为“自然”观,不需要任何“理念”,它是独立自存的,只有被狄德罗批评的那种发疯的人才把“自然”与“精神”的关系在这个意义上颠倒过来。然而,“现实”作为“技术世界”言,则又是根据“理念”“制作”的。

我们前面已经指出过,“自然”的“生长”观念和“技术”观念在古代希腊原有个历史的发展过程,“理念”论的出现,说明了这个过程已经成熟,而形成了一种哲学。“生长”的理论,“观念”随“自然”而“变”;“技术”的理论,“自然”则随“观念”而“变”,前者的“观念”为“概念”,后者的“观念”为“理念”。

“技术”为对“自然”的“加工”,并不是平白无故地可以施展“技术”的。那么,“技术”对“自然”又“加”了什么“工”?“技术”为“自然”“增加”了什么?“增加”了一个“(完)善”。“技术”,按其本意言,要使“自然”“(完)善”化,而使“自然”“(完)善”化,也就是使“自然”“理念”化,使“自然”“符合”“理念”,而不是使“概念”“符合”“自然”。前者是实践的问题,后者是理论、知识、科学的问题。这样,就理论的、科学的观点言,“概念”“反映”“自然”;而就实践的、哲学的观点言,“自然”则“反映”了“理念”。就知识、科学言,“概念”应“符合”“实际”;但就“技术”言,“实际”应“符合”“理念”。

“理念”既然是“(完)善”的,它就具有“德性”,但此种“德性”,并不限于人的品格,而是万物自身的“德性”,是万物自身“(完)善”的“模型”。

希腊文的 ἀρετή,拉丁文的 virtus,都不限于人的品质,就连中文的“德”,初亦不限于指人的品行,而包括了万物之“品”,万物之“格”。“德”原本是“得”,“是其所是”、万物“自得”的意思,因此,也并不是将人的品格去比附自然万物,好像万物皆有“人格”。“德”、“得”是万物“自应”有的,“人”的“品格”,也是“人”“自应”有的。ἀρετή、virtus 就像海德格尔的 ereignis,eigen 为“自得”,ereignis 正是那“万物自得”的意思。“技术”“加工”不是“人”强加于“自然”一些什么,“理念”也不是从“天外”飞来加诸“自然”的,“人”对“自然”的“加工”,仍表现为一种“自然”自己、天然运行的过程,这样,“理念”、“善”就不仅仅“在”“人”的“头脑”中,而且也“在”万物之中,“万物”“体现”了“理念”,我们可以从世间万物中“看到”“理念”,这就是包括胡塞尔在内的欧洲“现象学”的基本立足点。

然而,在世间万物中,“看”到的“理念”是不纯粹的、历史性的,是变化的,而“理念”本身则是“不变的”、“永恒的”,这是柏拉图那个时代所需要强调的问题,以保证“知识”的确定性、可靠性。

由于“理想”与“现实”、“原型”与“副本”之间的距离,柏拉图认为,只有在思想里,在知识里,“理念”才是最纯净的,而任何现实的东西都是“不(完)善”的,只能接近“理念”,而不能就“是”“理念”。“理念”“不存在”,它只能是一种“知识”,而且不是一般的“知识”,不是一般的“意见”,而是一种最高级的“知识”,哲学性的知识。哲学性的“知识”就是关于“理念”的知识,是关于“(完)善”的知识,因而是“绝对”的知识,不变的知识,永恒的知识。变的只是“副本”,“原本”是不变的。

“理念”是“绝对(absolute)”,是谢林、黑格尔发挥出来的思想,因为世间找不出与之“相称”的“对象(gegenstand)”来,所以“理念”“无对”,或以“自身”为“对”。副本“模仿”“原本”,因而相对(关)于(ralative to)“原本”,但“原本”不需要“相对”于“副本”,“原本”独立自足。尽管世间没有一个“善”人,但“善”毕竟作为“理念”规范着一切。这又是康德的思想。

然而,如果人们不能在“万物”中“看”到“理念”,如果世间真的一个“善”人都没有,则“理念”和“善”就不能成为一门知识,一个学科,所以康德说,绝对的理念、善,都只能归于“信仰”,而不是“知识”,康德这种

理论，乃后世基督教思想的影响，已不是古代希腊的传统。

柏拉图的“理念”论和康德不同，他认为只有关于“理念”、“善”的知识，才是“真”知识。在柏拉图看来，理想与现实、“理念”与“实际”、“善”与“真”是不能割裂的，“理念”是“善”的，也是“真”的，to be 与 ought to be 是统一的。

四、“知识”即“美德”，“理念”为“真”、“善”、“美”之统一

苏格拉底、柏拉图的“知识即美德”常使学者们困惑，以为费解，从“理念”的观点来看，则较容易说通。

前文说过，ἀρετή、virtus、“德”乃万物自身“(完)善”之“性”，在这个意义上，“德”即是“理念”，“理念”亦即是“德”；“认知”“理念”亦即“认知”“(美)德”。按苏格拉底、柏拉图的意思，一切之“意见”，皆不尽可靠，是随时间而变化的，惟有对“理念”之“知识(ἐπιστήμη)”，亦即对“原型”之“知识”，是不变的，可靠的。“知道了”“理念”，亦即“知道了”“美德”；“把握了”“理念”，亦即“把握了”“美德”。

然而，“知识”总以“真”为宗旨，通常只有“知识”分“真”、“假”，“德性”分“善”、“恶”，二者似不是一回事。我们认为，此种“真”、“善”之区别，乃是后世受基督教思想影响之产物，并非希腊哲学之古代传统。

不错，希腊哲学传统在探究世界到底“是什么”，乃是一种科学性之思想方式，在此方式引导下，希腊传统哲学从早期探究“什么”之宇宙论，发展到巴门尼德探究“什么”之前之“是”——“存在”论，从自然之“生长”观念进入一种“形而上学”——“原物理学”、“原自然学”亦即“原生长学”之观念，是古代希腊哲学思想发展中的一大进步。此种发展之进步，已为西方学者所注意，如欧文在其文集中说，光有 γίγνομαι(变，生长)而无 ἔστιν(是，存在)是荒谬的，但他据此断定柏拉图的《巴门尼德篇》接续《蒂迈欧篇》之后，则过于看重思想之逻辑，不合通常学者们判定之时序。①

不过，至此，希腊哲学的进步，仍在分别探究“什么”与“是”、“存在”

① G. E. L. Owen, *Logic, Science and Dialectic, Collected Papers in Greece Philosophy*, edited by Martha Nussbaum,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6, 第 72 页。

各自的特点，执着于一方，而将另一方置于不言而喻的地位，譬如宇宙论在讨论“什么”（水、气[汽]……）时，则此种物质之“是”其为“是”，就不成问题；巴门尼德在讨论“是”、“存在”时，则又设定它总“是”“什么”，这一点不能引起疑问。事实上，辩论双方都以对方的论点作为现成的前提来接受。我们看到，只有到了柏拉图（苏格拉底）的“理念”论，“什么”与“是（存在）”才作为差异的双方真正结合了起来，从而奠定了整个西方哲学的古典的传统。

柏拉图的“理念”论，不是抽象地研究“是”、“存在”，也不是把“是”、“存在”武断地判定为一个“什么”，因为单纯地“是”、“存在”，为“什么”也“不是”，为不“是”“什么”；而“理念”也不是单纯的“什么”，单纯的“什么”为“概念”，“概念”不“存在”，或谓它“在”人的“思想”中。既然“在”“思想”中为一种比喻性说法，故“概念”不“在”。这就是说，抽象地、孤立地来看，强调“在”，就不能是“什么”；强调“什么”，则又不能为“在”。古代早期所谓 epistemology 和 ontology 之分化，其根源即在于此。我们觉得，只有柏拉图的“理念”论，才真的把这二者结合了起来，“理念”既是“知识”的，又是“存在”的。

εἶδος 是存在的，为 εἶναι，但不是抽象的 οὐσία，不是从万物之“存在”中抽出一个“共同”的“属性”，叫“存在”——οὐσία。εἶδος 是具体的，它和“什么”不可分，εἶδος 为“是什么”。“原型”不可能是抽象的，说“原型”“是存在的”，不能为人提供“原型”的具体知识，因而（因为）这句话没有说“什么”——“没有说什么”、“什么也没有说”。“说”总要说些“什么”，“是（存在）”也总要“是”些什么。

但 εἶδος 也不是单纯的、孤立的“什么”，εἶδος 作为“原型”，有一种“现实性”，所以它不能不“是”，或它不能只“是”人的头脑的产物，只“存在”于人的“思想”中。εἶδος 这种“现实性”的品质，使它与一般的“概念”严格区划开来。εἶδος 这种“现实性”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理解。

一方面，εἶδος 作为“原型”，是“理想的”，但它却是“为了”“实现”而“存在”的，因而它有一种“现实性”的趋向，从这个意义说，它是“为它（现实）的”，它为“另一物”而存在，它之所以被“设计”出来，是为了按照它的“模式”“制作”“另一物”。然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εἶδος 又是最“完善”的，按照它的“模式”“制作”出来的“另一物”，只是它的“流射”，是它的“投射（project）”，是它的“模本”，它的“影子”，它的“相似物”。

这就是说,“被制作物”虽然是“另一物”,但这个“另一物”却是“另一个(它)”,而且是一个“不完善的‘它’”,不是“真正的‘它’”,而所谓“真正的‘它’”,则只有“理念”本身,“原型”本身,于是,从这个意义来看,“理念”、“原型”又不是“为它的”,而是“自为的”,只有“理念”才是最“真实”的。

这就是说,就“理念”来看,“是什么”是不可分的,“是”必定有“什么”,“什么”也必定“是”。

“理念”“是”“什么”就“是”“什么”。世间万物,以及从万物“概括”出来的“概念”,当然也可以说“是什么”,但它们也可以不是“什么”,沧海桑田,“是桌子”,可以成为“不是桌子”,惟有作为“原型”的“理念”,则永不能“不是”“什么”,而总是“是什么”——“是”“什么”就永远“是什么”。从这个意义说,“(完)善”的东西永远“是”那个东西,“(完)善”的东西永远“在”那儿。

从这个意义来看,单纯的“是”、“在”只是一个系词,一个概念,这个系词所指出的“此”——“是此”、“存在此”,为现象中的东西,它是变、易,而只有“(完)善”的“是”,“(完)善”的“在”,才是不变的,于是,单纯的“是”、“在”,是“假象(Schein)”,只有“(完)善”的“是”、“在”,才是“真象”,才是真正的“Sein”。我们看到,在这个意义上,“善”和“真”不但是完全“同一”的,而且只有“善”才是“真”,“善”是本质的“真”。从这方面看,柏拉图、苏格拉底的“知识即美德”正是希腊古典主义哲学精髓之处,是古典“理念”论的核心部分。“理念”不仅有理论的品格,而且有“实践”的品格,而所谓的“善”,不仅仅为主观的“价值”,而且为客观的“存在”,为“真(理)”之最高存在的方式。关于“善”的意识就不是“道德情操”,不是“良知”,而是“知识”,是“科学”,甚至是“最高的”“知识”——“哲学”。

“善”为“更高级”的“知识”,“更高级的”“真”,乃在于“善”为一种“价值”,为一种“完美”,“善”为“完备”之“真”,“完美”之“真”,这是理念论古典式的哲学思想。就古典的精神来看,这种“高于”,不是“不同于”,或“在……之外”,就本质言,“善”无“异”于“真”,“美”亦无“异”于“真”,“善”和“美”都是“真”的存在方式,因而也是它们的知识形态。

现在西方有些学者强调柏拉图“最高之善”,谓其“超越”——“在……之外(beyond of)”,在“真”之外,[①]是受了现代西方某些哲学流

① 见 Paul Friedländer, *Plato, An Introduction*,英译,第 75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